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5 日 14 時 10 分

地點：圖書資訊館 5 樓無紙化會議室

主席：陳坤盛 校長

紀錄：王俊翔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各單位工作報告(無)

參、前次提案執行情形(無)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本校 113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6 條規定，學校應就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之教育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作成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應提報管理委員會審議，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於每年 6 月 30 日前，將前一年度之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報教育部備查。
- 二、前開績效報告書應載明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包括投資效益)、財務變化情形、檢討及改進等事項。
- 三、經以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為基礎，參酌本校 112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報部架構，依規定載明事項彙整各單位提供「績效目標達成情形」等相關資料如旨揭報告書(草案)。
- 四、本案經簽奉核可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如蒙審議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投資美元柏瑞 ESG 量化債券基金本校是否繼續持有或贖回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14 年 4 月 8 日投資管理小組會議紀錄簽文，奉校長核示辦理。
- 二、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8 日授權投資管理小組，於規範之額度內(新台幣 5 仟萬元)進行評估更多元化之保守型美元投資配置，投資計畫可行性並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110 年 4 月 20 日經投資管理小組決議投資新台幣 5000 萬元購買美元柏瑞 ESG 量化債券基金，資產淨值減損達投資資產 5%，將召開臨時投資管理小組委員會議討論與調整，合先陳明。
- 三、爰以，當本基金投資報酬減損時於 111 年 2 月 24 日、111 年 11 月 3 日、112 年 3 月 28 日及 112 年 11 月 9 日之投資管理小組會議中討論，決議為繼續持有。
- 四、有關本校美元柏瑞 ESG 量化債券基金第一銀行投資績效顯示目前 2 月 27 日帳上價值以美元計價減損仍達達 7.16%；美元匯率約為 32.775，可換得約台幣 54,309,051 元，獲利報酬率約 8.62%(以台幣 5 千萬元計算)。

五、另提供 4 月 30 日投資美元柏瑞量化基金投資效益及若 110 年僅存放台幣定存之獲利差異比較，提請參酌：

(一) 5 千萬台幣 110 年起僅存放台幣定存：利率採最高 1.658%(113 年)計，1 年利息收入約 829,000 元，3 年利息收入約為 2,487,000 元。

(二) 5 千萬台幣投資美元柏瑞 ESG 量化債券基金：原 110 年 6 月 24 日兌換匯率 28.1、美元 1,788,008.74；114 年 4 月 30 日兌換匯率 32 元、基金淨值(美元)9.8382、基金市值 1,653,782.43 美元，折算台幣 52,921,038,台幣報酬率 5.84%(以台幣 5 千萬計算)。

決議：

一、近日因台幣升值(兌換台幣匯率 30 元)，估算本案投資台幣報酬率降為負數，暫不贖回。

二、後續以投資金額與期間設算定存利息總額，加計受委託投資機構收取之管理費及手續費為目標值，投資報酬超出目標值後辦理贖回作業。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 114 年度投資計畫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 114 年度投資計畫草案業於 114 年 4 月 8 日經投資管理小組會議通過，依規定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二、本案係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投資收益支出管理要點」第五點規定，為處理投資事宜，投資管理小組擬定年度投資規劃，檢附本校「114 年度投資計畫草案」如附件一。

三、目前本校投資規劃係以公營金融機構定期存款為主，111-113 年活期定存存款效益如附件二、為增加收益率，評估更多元化之投資配置，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110 年 6 月份完成投資新台幣 5000 萬元購買美元柏瑞 ESG 量化債券基金，以有效運用資金增加收益，114 年 2 月投資理財專戶績效報告如附件三。

四、另本校由產學營運處負責以行未上市(櫃)企業股權之審查、管理暨處分事宜，109 年 12 月以研究成果技術作價無償取得威浦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 3,780,000 股股票，持有股票總價值共計新台幣 3,780,000 元整，投資管理小組並無法取得任何相關資訊，是否將此筆投資排除於投資計畫中，另由產學處逕向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報告較為妥適，併陳提請審議。

決議：

一、114 年投資計畫依提案二決議辦理，其餘投資配置照案通過。

二、說明四以研究成果或技術作價無償取得股權之投資規劃，請校長特助召集相關單位討論作業流程，並請產學營運處及相關單位參與討論。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講座設置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獎勵本校退休校長過去任職期間對校務、教學或研究上之重大貢獻，並期透過校長豐富學術經驗，以追求卓越，簽奉核准修正旨揭辦法(附件 1)。

二、旨揭辦法業經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教評會審議通過，提本會審議，前開辦法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 2。

三、本案經本會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附表二，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室 1141700205 號簽以(附件 1)，為因應 114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調增，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報酬支給標準表，比照政府政策調整薪資 3%，並修正至符合 114 年基本工資之 1.1 倍之薪級。
- 二、為求時效旨揭要點業經本室 1141700223 號簽陳奉核；先提請 114 年 5 月 13 日 113 學年度第八次法規審查委員會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再提行政會議追認；擬修正後全文及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 3、4。
- 三、本案經本會審議通過後，續提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修訂本校「產學合作及國科會研究計畫專任人員約用要點」附表一及附表二，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國科會 113 年 10 月 22 日科會綜字第 1130073511 號函文修正「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附件一)，因應國科會配合行政院 114 年度軍公教員工調薪政策，配合調整薪資。
- 二、旨揭要點附表一及附表二之工作薪酬標準表修正對照詳如附件二。
- 三、本次法規程序應為法規審查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然本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時程訂於行政會議前，為避免因教師計畫執行結束後無法補發薪資，故擬先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提案行政會議。
- 四、如蒙審議通過，賡續提案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行政會議。

提案七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簽奉核准並經 114 年 4 月 24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二、為給予教師投入各項研究發展計畫之鼓勵與肯定，擬於旨揭要點新增「研究計畫執行貢獻獎」，相關修法內容、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 三、旨揭要點新增研究計畫執行貢獻獎：教師以個人名義承接以下計畫並擔任計畫主持人，需編列有行政管理費且有實際入校金額(轉出款不採計)，每百元最高獎勵五點。本修正內容之通過需配合「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產學合作案補助要點」廢止案，一併施行。
- 四、前點之修正內容案，適用於 114 年 8 月 1 日以後產生之績效，惟本修訂內容與現行「教師承接專題計畫與產學合作案補助要點」補助計畫為一致，為因應修法之過渡時期，在不影響教師權益下，教師於 114 年 7 月 31 以前承接之計畫(尚未獲得設備費及業務費補助者)，且於 113 年或 114 年 7 月 31 日有計畫金額入校，基於不重複補助原則下，可擇 1 法規申請補助。
- 五、本案通過後，函發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案由：修正「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收支管理辦法」第一條、第十二條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 二、檢附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收支管理辦法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 三、本案如蒙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114 年出國補助計畫書」(計新臺幣 283 萬 2,513 元)及「114 年國際交流(來訪)計畫書」(計新臺幣 46 萬元)，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於 114 年 4 月 7 日簽奉核可(奉核提案簽文如附件)。
- 二、113 年度統籌款預算金額為新台幣 276 萬 9,078 元，執行金額為 235 萬 0,069 元，執行率為 84.87%。
- 三、114 年度依據本校「出國補助要點」提列經費需求，所需總經費約新臺幣 283 萬 2,513 元整。
- 四、113 年度統籌款國際交流(來訪)預算金額為新台幣 88 萬 1,925 元，執行金額為 14 萬 2,237 元，執行率為 16.13%。
- 五、114 年度各國姊妹校交流來訪所需總經費計新臺幣 46 萬。

決議：照案通過，後續請國際事務處檢視今年執行情形，調整適當的經費配置。

提案十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本校 114 學年度入學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在學期間之助學金名額及金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國際專班外籍學生助學金設置要點」辦理。
- 二、旨揭專班在學期間助學金金額及名額，說明如下：
 - (一)本校 114 學年度由機械工程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資訊工程系各開設 1 班四技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另冷凍空調與能源系開設 1 班二技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合計共 4 班 160 名學生(核定名額 1 班為 40 名學生)。
 - (二)上開四技專班於本校就學期間第一學年至第二學年上學期免收學雜費，共減免 3 學期；二技專班於本校就學期間第一學年免收學雜費。
 - (三)助學金金額說明如下：
 - 1、四技專班第一學年上學期每人新臺幣 10,125 元(入學助學金)，第一學年下學期每人新臺幣 10,125 元(學業助學金)，每人共 20,250 元。
 - 2、二技專班第一學年上學期每人新臺幣 10,125 元(入學助學金)，第一學年下學期每人新臺幣 10,125 元(學業助學金)，每人共 20,250 元。
 - 3、綜上所述，國際專班合計 160 名學生，所需獎助學金經費共計 324 萬元，經費來源擬由學務處學生公費項下支應。
- 三、上開各項專班招生宣導本處刻正辦理中，屆時依實際報到人數，辦理該專班學雜費減免及助學金核撥相關事宜。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核定 114 學年度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為資訊工程系及冷凍空調與能源系，預計 80 名學生，獎助學金匡列 162 萬元。
- 二、有關學雜費減免部分，未來以減免修業年限四分之一期間為目標。

伍、臨時動議：無

陸、結論(略)

柒、散會：15 時 35 分